

# 浸信宣道會呂明才小學

一至四年級插班生

## 「報名須知」

### A. 領取申請表格

- A.1. 到本校校務處索取（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上午 9:00 至下午 4:00）；或
- A.2. 於本校網頁 <https://www.lmc.edu.hk/插班生報名表> 下載。

### B. 遞交申請表格

- B.1. 填妥申請表格(貼上學生相片)於辦公時間內交回校務處，恕不接受郵遞申請。
- B.2. 遞交申請表格時，請攜帶以下文件：
  - B.2.1. 學生出生證明文件正副本(或許可在港居留證明文件)；
  - B.2.2. 現時就讀學校的《學生手冊》副本(只需學生資料頁)；
  - B.2.3. 最近兩年的成績表副本；
  - B.2.4. 學生優秀表現獎狀副本 (如有)。

### C. 申請資格

- C.1. 校內、外學業成績表現優異；
- C.2. 校內、外體藝活動表現優異；
- C.2. 校內操行獲評 B+或以上；
- C.3. 香港居民。

合資格申請者將以電話通知有關筆試和面試詳情，未接獲電話者，即屬落選。如有任何查詢，歡迎致電 2754 7024 校務處職員聯絡。